

# 機會中獎通知書

親愛的一卡通持卡人：

恭喜您參加本公司的『伊甸陳偉殷公益紀念卡』購卡抽獎活動，獲得「陳偉殷 MARLINES 隊背號 54 簽名 T 恤 1 件(市值 980 元)」乙件，請於 107 年 2 月 28 日前填妥及備齊下列文件掛號郵寄至一卡通票證公司辦理領獎手續，逾期視為放棄領取權利，如有不便，敬請見諒。

- 請您填妥及備齊下列證明文件，於 107 年 2 月 28 日前掛號郵寄至下列地址，以郵戳為憑，逾期恕無法兌領。

806 高雄市前鎮區中安路 1 號 4 樓

一卡通票證公司 票務處企劃組 田小姐收

\*機會中獎通知書正本，請填妥表格內中獎人基本資料。

\*獎項價值超過新台幣 1,000 元以上者，需檢附身分證正反面影本。

\*如需繳稅請附上匯款證明影本或提供匯款帳號末五碼。

\*中獎人務必親自於具領人處簽名，無簽名者無效，視同放棄領獎權益。

## ●注意事項：

\*資料不全者，恕無法領獎。於期限內完成領獎手續之中獎人，獎項將於 107/3/31 前寄出。

\*中獎人經領取獎項者，本公司將依據所得稅法規定辦理，中獎人所得年度累計中獎贈品或獎金價值新台幣 1,000 元(含)以下者，免計入申報所得稅；超過新台幣 1,000 元以上，將併入中獎人個人之年度綜合所得稅申報，超過新台幣 20,000 元(含)以上，中獎人需另行負擔 10% 之稅金，外籍人士 20%；惟依財政部節能減碳所推動所得稅各類扣繳憑單免填發作業，本公司將不寄送扣(免)憑單予中獎人；如欲放棄該獎項，中獎人請於 107 年 12 月 31 日前至本公司辦理相關手續並將獎項完整繳回，已拆封之贈品恕無法放棄該獎項。

\*獎項以實物為主，不得兌換現金或其他贈品。

- 請中獎人事先填妥下列資料，以利領獎作業，謝謝。

獎項名稱	給付獎項 (市價)	扣繳稅額	給付淨額	應繳文件確認(請打✓)		
				身份證影本 (無身分證者請提供戶口名簿影本)	一卡通 影本	其他
陳偉殷 MARLINES 隊背號 54 簽名 T 恤 1 件	980	0	980	X	X	X
中獎人姓名：	Yahoo 交易序號：			稅金匯款帳號末五碼：不需繳稅免填寫		
	電話：(日)			電話：(夜)		
收件人地址：( )				具領人簽章		
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本人同意提供上述機會中獎通知書之個資內容，作為兌領主辦單位之本活動獎項使用。						

公司名稱：一卡通票證股份有限公司

地 址：806 高雄市前鎮區中安路 1 號 4 樓

洽詢電話：07-793-3000 轉 202 票務處企劃組 田小姐

洽詢時間：周一~周五上午 9:00~下午 5:00，例假日除外